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孟津县委员会
2017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一七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共青团孟津县委员会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共青团孟津县委员会2017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共青团孟津县委员会2017年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孟津县委员会 概况

一、共青团孟津县委员会主要职责

1、根据县委的中心工作及团市委有关指示精神，制定全县共青团工作任务计划，负责指导、检查、督促全县各级团组织工作，交流工作情况，总结推广先进经验，树立先进典型。

2、负责全县团员青年的思想政治工作，把握团员青年的思想动态，坚持对青年团员的教育和引导，广泛开展党的基本路线教育、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社会主义思想教育。

3、组织带领团员青年投身改革开放的实践，在社会主义两个文明建设中建功立业。带领、引导团员青年岗位建功、岗位成才，提高文化素质和道德素质。

4、开展全县青年人才培养工作，抓好青年人才队伍建设。

5、开展团的组织建设，负责建立健全县属各级团组织机构和领导班子，负责发展团员工作和推荐优秀青年入党工作。

6、调查分析本县青少年思想动态和青少年工作开展情况，及时向县委、团州委报告并提出意见和建议。

7、加强对县属团干部的培养和管理，关心团干部得成长，协助各级党组织对团干部的选拔、考核及培训。

8、维护团员青年的合法权益，加强同人大、政协、政府的联系，利用各种渠道及时反映青少年的呼声和要求，运用法律手段维护青少年的合法权益。

9、搞好青年统战工作，并受县委的委托，领导全县少先队的工作。

10、关心青少年全面成才，加强青少年文化工作，全面提高全县青少年综合素质。

11、承办县委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共青团孟津县委员会构成

共青团孟津县委员会属群团组织，为独立机构，下设一个办公室。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机构编制管理部门核定编制人数4人，截止2016年12月31日，在职人数2人，其中属于行政正式编制人员2人，离退休0人。

第二部分 共青团孟津县委员会2017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共青团孟津县委员会2017年收入总计21.6万元，支出总计21.6万元。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共青团孟津县委员会2017年收入合计21.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21.6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共青团孟津县委员会2017年支出合计2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6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共青团孟津县委员会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21.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基本支出21.6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6.2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3.3万元，对个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1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1.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6.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助学金、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13.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17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七、“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7年“三公”经费预算为0万元。2017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2016年减少0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无。

（二）公务用车购置费：无。

（三）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

（四）公务接待费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13.3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17年无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四）关于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各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

第四部分 共青团孟津县委员会2017年部门 预算表

性 基 金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代管资金										
上 级 提 前 告 知	一般性转移支付										
	专项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小计											
加：部门结余结转资金											
收 入 合 计		21.60	支 出 合 计	21.6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孟津县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本年支出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小 计	财政一般拨款	缴入国 库的行 政事业 性收费	专 项 收 入	国有资源(资产) 有偿使用收入	政府住 房基金 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	
一般 公共 预算	小计	2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6	21.6	21.6					
	财政一般拨款	21.6	二、国防支出								
	缴入国库的行政 事业性收费		三、公共安全支出								
	专项收入		四、教育支出								
	国有资源(资产) 有偿使用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政府住房基金收 入		六、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八、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支出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预备费								
		二十、其他支出								
		二十一、转移性支出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合 计	21.6	支出合计	21.6	21.6	21.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孟津县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类	款		小计	其中：财政一般拨款
**	**	**	1	2
		合计	21.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2	
301	01	基本工资	3	
301	02	津贴补贴	1	
301	03	奖金		
301	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	
301	07	绩效工资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9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	
302	01	办公费	7.14	
302	02	印刷费	1	
302	04	手续费		
302	05	水费		
302	06	电费		
302	07	邮电费	1	
302	08	取暖费		
302	09	物业管理费		
302	11	差旅费	1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	13	维修（护）费		
302	14	租赁费		
302	15	会议费		
302	16	培训费		

302	17	公务接待费		
302	26	劳务费	3	
302	28	工会经费	0.06	
302	29	福利费	0.1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	
303	01	离休费		
303	02	退休费		
303	11	住房公积金	0.6	
303	14	采暖补贴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5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孟津县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上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三公”经费预算数	增减（%）
总计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